

关于投资集团出资人申请豁免要约的告知函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省政府印发《河南省省属国有非工业企业改革推进方案》，投资集团划入功能类企业，委托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2019年11月，省政府下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变更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的批复》（豫政文〔2019〕128号），内容如下：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省属国有非工业企业改革推进方案〉的通知》（豫发〔2017〕5号）精神，授权河南省财政厅对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省发展改革委不再履行相关职责。

截止目前，集团及省财政厅正会同相关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序推进出资人变更事宜，于2019年11月13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控股上市公司豁免要约事项，待证监会批准后，即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有关进展情况将及时通知你公司。

特此函告。

